

書海遇合

冯至 著

桑农 编

湖南大学出版社

《北游及其他》序

《给一个青年诗人的十封信》重印前言

我和十四行诗的因缘

鲁迅与沉钟社

相濡与相忘——忆郁达夫

“但开风气不为师”——记我在北大受到的教育

我想怎样写一部传记

外乡人与读书人

乐趣和没趣

冯至 著
桑农 编

書海遇合

湖南大学出版社

卷
随笔文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书海遇合 / 冯至著; 桑农编. — 长沙: 湖南大学出版社,
2017.8

(开卷随笔文丛)

ISBN 978-7-5667-1273-8

I. ①书… II. ①冯…②桑…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44672 号

书海遇合

SHUHAI YUHE

作 者: 冯 至 (著) 桑 农 (编)

策划编辑: 肖立生 邹 彬 刘 旺

责任编辑: 刘 旺

责任校对: 全 健

装帧设计: 山和水设计工作室

印 装: 长沙超峰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50×1168 32 开 印张: 9.5 字数: 206 千

版次: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667-1273-8

定价: 36.00 元

出 版 人: 雷 鸣

出版发行: 湖南大学出版社

社址: 湖南·长沙·岳麓山 邮编: 410082

电话: 0731-88822559(发行部), 88821691(编辑部), 88821006(出版部)

传真: 0731-88649312(发行部), 88822264(总编室)

网址: <http://www.hnupress.com>

电子邮箱: 56181521@qq.com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湖南大学版图书凡有印装差错, 请与发行部联系

第一辑

《北游及其他》序 | 001

《十四行集》序 | 006

《伍子胥》后记 | 009

《山水》后记 | 013

《给一个青年诗人的十封信》译者序 | 017

《给一个青年诗人的十封信》重印前言 | 021

我和十四行诗的因缘 | 024

外来的养分 | 033

第二辑

忆朱自清先生 | 046

笑谈虎尾记犹新 | 049

鲁迅与沉钟社 | 054

《陈翔鹤选集》序 | 068

从癸亥年到癸亥年——怀念杨晦同志 | 076

谈梁遇春 | 088

相濡与相忘——忆郁达夫 | 101

《骆驼草》影印本序 | 108

回忆《沉钟》——影印《沉钟》半月刊序言 | 110

记徐诗荃——海德贝格纪事之二 | 118

记梁宗岱——海德贝格纪事之五 | 123

“但开风气不为师”——记我在北大受到的教育 | 127

怀念姜季 | 133

刻苦耕耘 尽瘁终生 | 140

两段回忆 | 143

第三辑

里尔克——为十周年祭日作 | 147

谈读尼采 | 152

尼采对于将来的推测 | 157

我想怎样写一部传记 | 162

鲁迅先生的旧体诗 | 167

鸽子的佳话——读鲁迅《题三义塔》笔记 | 171

新的萌芽——读缪弘遗诗 | 175

从前和现在——为新诗社四周年作 | 179

- 文如其人，人如其文——《李广田文集》序 | 182
- 敲鼓与赶车——《田间选集》代序 | 201
- 仲平同志早期的歌唱 | 206
- 诗的呼唤 | 213
- 所有的漂泊都将是归来——张错诗集《漂泊》序 | 219

第四辑

- 书店所见 | 225
- 读书界的风尚 | 228
- 外乡人与读书人 | 232
- 小学教科书 | 235
- 书和读书——昆明往事之七 | 238
- 乐趣和没趣 | 244
- 红樱桃与“红娘子” | 247
- 匏瓜图——文艺因缘之一 | 250
- 木版画《沉钟》——文艺因缘之二 | 253
- 梦访书店——文坛边缘随笔之五 | 257
- 少女面膜——文坛边缘随笔之七 | 261
- 病友赠书——文坛边缘随笔之八 | 264
- 书海遇合 | 268
- 肃然起敬 | 272
- 手握旧卷 备觉情深 | 276

怀念北大图书馆 | 280

答《中学生阅读》编辑部问 | 284

谈读书 | 286

编后记 | 289

方向。他在我性格的缺陷上不知纠正了多少；在我懦弱的地方不知鼓励了多少；自幼因为环境关系养成的那自卑心理的云雾是他给我拨开了；内心上的许多污点是他为我洗去了：他使我知道了精神应该如何清洁，身体应该如何健康，怎样去想，怎样去爱。如今我把这从我生命里培养出来的小小的花朵呈在他的面前，不管这些花是怎样无香无色，好在是从我自己的园里产出的，我只要求慧修肯把它嗅一嗅，能够嗅出一点本乡本土的气息，我就会感到舒畅了。

一九二七年初秋，我离开北京大学的学生宿舍，登上往北方的一个大都市哈尔滨去的长途。在送别人中，最使我难于忘记的是那晚慧修的面貌。他心里想着什么呢？我不知道。我只看着他那辛酸的情味完全形之于当时的动作了：他怎样为我起好了行李票，怎样在火车上给我找到适当的座位，怎样似有意似无意地把一本 Rossetti 的画集放在我随身带着的箱中，但是他并没有说什么话。

车渐渐地移动了。我不知他同旁的朋友们是否还在月台上呆呆地望着，我却不由己地打开日记本这样地写了：“我想，不论我的运命的星宿是怎样暗淡无光，但它究竟是温带的天空里的一颗啊；不论我的道路是怎样寂寞，在这样的路上总是常有一些斜风细雨来愉悦我的心情的。从家庭到小学校去，是母亲用了半夜的功夫为我配置好了笔墨同杂记本，第二天夹在腋下走去的；从故乡到北京的中学校去，又是我那勇于决断的继母独排众议把我送去的；入大学的那年，继母也死去了，是父亲给我预备了一切，把我送上火车，火车要开了，他还指着他

手中的手杖问我：‘要这个不要？’那时他好像要把他所有的一切都交给他儿子带走似的。这次呢，我要到人生的海里去游泳了——‘挂帆沧海，风波茫茫，或沦无底，或达仙乡’——送我的是谁呢？我应该仔细想想，这中间有怎样重大的意义呀！……”这样写着，我同我的朋友，一程比一程远了，田野，一程比一程荒凉了。

一程比一程地远了，一程比一程地荒凉了。在慧修的面前时，还穿着夏布长衫，等到上了南满车的北段，凄风冷雨，却不能不从行筐中取出来一件长才及膝的夹袍。穿上以后，禁不住泪落在襟上了。因为《无花果》那一辑里的诗，多半是穿着这件夹袍的时候写的。

来到那分明是中国领土却充满了异乡情调的哈尔滨，它像是在北欧文学里时常读到的，庞大的、灰色的都市。我在一座楼的角落里安放了我的行囊，独自望着窗外，霍霍的秋雨，时而如丝，时而似绳，远方只听到瘦马悲鸣，汽车怒吼，自己好像是一个无知的小儿被戏弄在一个巨人的手中，不知怎样求生，如何寻死。唯一的盼望便是北京的来信。最先收到的，仍是慧修的信：“人生是多艰的。你现在可以说是开始了这荆棘长途的行旅了。前途真是不但黑暗而且寒冷。要坚韧而大胆地走下去吧！一样样的事实随在都是你的究竟的试炼、证明。……此后，能于人事的艰苦中多领略一点滋味，于生活的寂寞处多做点工，那是比什么都要紧、都真实的。”我反复地读了几遍，这样的话是多么严肃呵！

但是，那座城对我太生疏了，所接触的都是些非常古怪的

人干些非常古怪的事，而自己又是骤然从温暖的地带走入荒凉的区域，一切都没有准备，所以被冷气一袭，便手足无措，只是空空地对着几十本随身带来的书籍发呆，可是一页也读不下去。于是：在月夜下雇了一只小艇划到松花江心，觉得自己真是一个最贫乏的人的时候也有；夜半在睡中嚷出“人之无聊，乃至如此”的梦话，被隔壁的人听见，第二天被他作为笑谈的时候也有；十月上旬便飞着雪花，独自走入俄国书店，买了些俄国文学家的相片，上面写了些惜别的词句寄给远方的朋友的时候也有；在一部友人赠送的叔本华的文集上写了些伤感的文言的时候也有；雪渐渐多了，地渐渐凝冻了，夜渐渐长了，跑到山东人的酒店里去喝他们家乡的清酒，或在四壁都画着雅典图的希腊饭馆里面的歌声舞影中对着一杯柠檬茶呆呆地坐了半夜的时候也有。这样油一般地在水上浮着，魂一般地在人群里跑着。虽然如此，但有时我也曾在冰最厚、雪最大、风最寒的夜里，独自立在街心，觉得自己虽然不曾前进，但也没有沉沦。我就在这种景况里一行行、一段段地写了出来长诗《北游》。诗写完后，不禁想起杜甫的诗句：“此身饮罢无归处，独立苍茫自咏诗。”

归终我更认识了我自己，我既不是中古的勇士，也不是现代的英雄，我想望的是朋友，我需要的是感情；归终我不能不离开那座不曾给我一点好处的大都市，而又依样地回到我的第二故乡的北京，握住我的朋友们的手了。北京，你真是和我的朋友一样，越久，我同你的话越是说不完，在你的怀抱里有我的好友，有我思念的女子，我愿常常在你的怀抱里歌咏。阿尔

卑斯山的攀登，莱茵河的夜泛，缓步于古波斯的平原，参礼于恒河两岸，也许会令人神往吧，但也只有生疏的神往而已，万分之一也不及你的亲切、熨帖，因为在你身上到处都有我不能磨灭的心痕脚迹。慧修，你让我常常在你身边吧，我不希望任何人对我的赞美，我只愿见你向我的微笑；我不愿受任何人的批评，我只爱听你的指责。我常常因为你是怎样地骄傲啊，对于那些只过着浮滑的生活而始终不曾受过友情洗礼的人们；我怎样地应该自慰啊，对于那些需要友情而又不能得到的人们。朋友，现在我把这消逝了的两年内从生命里蒸发出来的一点可怜的东西交给你，我的心中感到意外的轻松了。

一九二九年五月九日

《十四行集》序

一九四一年我住在昆明附近的一座山里，每星期要进城两次，十五里的路程，走去走回，是很好的散步。一人在山径上、田埂间，总不免要看，要想，看的好像比往日看得格外多，想的也比往日想得格外丰富。那时，我早已不惯于写诗了——从一九三〇到一九四〇十年内我写的诗总计也不过十来首——但是有一次，在一个冬天的下午，望着几架银色的飞机在蓝得像结晶体一般的天空里飞翔，想到古人的鹏鸟梦，我就随着脚步的节奏，信口说出一首有韵的诗，回家写在纸上，正巧是一首变体的十四行。这是诗集里的第八首，是最早也是最生涩的一首，因为我是那样久不曾写诗了。

这开端是偶然的，但是自己的内心里渐渐感到一个要求：有些体验，永远在我的脑里再现，有些人物，我不断地从他们

那里吸收养分；有些自然现象，它们给我许多启示。我为什么不给他们留下一些感谢的纪念呢？由于这个念头，于是从历史上不朽的人物到无名的村童农妇，从远方的千古的名城到山坡上的飞虫小草，从个人的一小段生活到许多人共同的遭遇，凡是和我的生命发生深切的关联的，对于每件事物我都写出一首诗：有时一天写出两三首，有时写出半首便搁浅了，过了一段长久的时间才能续成。这样一共写了二十七首。到秋天生了一场大病，病后孑然一身，好像一无所有，但等到体力渐渐恢复，取出这二十七首诗重新整理誊录时，精神上感到一种轻松，因为我满足了那个要求。

至于我采用了十四行体，并没有想把这个形式移植到中国来的用意，纯然是为了自己的方便。我用这形式，只因为这形式帮助了我。正如李广田在论《十四行集》时所说的，“由于它的层层上升而又下降，渐渐集中而又解开，以及它的错综而又整齐，它的韵法之穿来而又插去”，它正宜于表现我要表现的事物；它不曾限制了我活动的思想，而是把我的思想接过来，给一个适当的安排。

如今距离我起始写十四行已经整整七年，北平的天空和昆明的是同样蓝得像结晶体一般，天空里仍然时常看见银色的飞机飞过，但对着这景象再也不能想到古人的鹏鸟梦，而想到的却是银色飞机在地上造成的苦难。可是看见几个降生不久的小狗，仍然要情不自禁地说出一句：

你们在深夜吠出光明。

在纷杂而又不真实的社会里更要说出这迫切的祈求：

给我狭窄的心

一个大的宇宙！

一本诗本来应该和一座雕刻或一幅画一样，除去它本身外不需要其他的说明，所以这个集子于一九四二年在桂林明日社初版时，集前集后并没有序或跋一类的文字。如今再版，我感到有略加说明的必要。所要说明的，就是上边的这几句话。

一九四八年二月五日北平

《伍子胥》后记

我们常常看见有人拾起一个有分量的东西，一块石片或是一个球，无所谓地向远方一抛，那东西从抛出到落下，在空中便画出一个美丽的弧。这弧形一瞬间就不见了，但是在这中间却有无数的刹那，每一刹那都有停留，每一刹那都有陨落。古人在“镞矢之疾”，在“飞鸟之影”的上边，似乎早已看得出这停留与陨落所结成的连锁。若是把这个弧表示一个有弹性的人生，一件完美的事的开端与结束，确是一个很恰当的图像。因为一段美的生活，不管为了爱或是为了恨，不管为了生或是为了死，都无异于这样的一个抛掷：在停留中有坚持，在陨落中有克服。这故事里的主人为了父兄的仇恨，不得不离开熟识的家乡，投入一个辽远的生疏的国土，从城父到吴市，中间有许多意外的遭逢，有的使他坚持，有的使

他克服，是他一生中最有意义的一段。在少年时，我喜爱这段故事，有如天空中的一道虹彩，如今它在我面前又好似地上的一架长桥——二者同样弯弯地，负担着它们所应负担的事物。

远在十六年前，我第一次读到里尔克的散文诗《旗手里尔克的爱与死之歌》，后来我在一篇讲里尔克的文章里曾经说过：“在我那时是一个意外的，奇异的得获。色彩的绚烂，音调的和谐，从头至尾被一种忧郁而神秘的情调支配着，像一阵深山中的骤雨，又像一片秋夜里的铁马风声。”我被那一幕一幕的色彩与音调所感动，我当时想，关于伍子胥的逃亡也正好用这样的体裁写一遍。但那时的想象里多少含有一些浪漫的元素，所神往的无非是江上的渔夫与溧水边的浣纱女，这样的遇合的确很美，尤其是对于一个像伍子胥那样的忧患中人。昭关的夜色，江上的黄昏，溧水的阳光，都曾经音乐似地在我的脑中闪过许多遍，可是我并没有把它们握住。

十六年，是一段多么空旷的时间。十六年前的世界已经不是现在眼前的世界，自己的思想与心情也起过许多变化，而伍子胥这个影子却没有在我的想象中完全消逝。当我在柏林，忽然在国内寄来的报纸上读到友人梁遇春君逝世的消息，随后便到东海的一个小岛去旅行时，在船上望着海鸥的飞没，我曾经又起过写伍子胥的愿望。当抗战初期，我在内地的几个城市里流离转徙时，有时仰望飞机的翱翔，我也思量过写伍子胥。可是伍子胥在我的意象中渐渐脱去了浪漫的衣裳，

而成为一个在现实中真实地被磨炼着的人。这有如我青年时的梦想，有一部分被经验给填实了，有一部分被经验给驱散了一般。

三十一年冬天，卞之琳先生预备把他旧日翻译的《旗手》印成单行本，在付印前，我读到 he 重新改订的译稿。由于这是青年时爱过的一本书，我又想起伍子胥。一时兴会，便写出城父、林泽、洧滨、昭阴、江上、溧水、吴市七章，但是现在所写的和十多年前所想象的全然不同了，再和里尔克的那首散文诗一比，也没有一点相同或类似的地方。里边既缺乏音乐的元素，同时也失却这故事里所应有的朴质。其中掺入许多琐事，反映出一些现代人的，尤其是近年来中国人的痛苦。这样，二千年前的一段逃亡故事变成一个含有现代色彩的“奥德赛”了。既然如此，我索性不顾历史，不顾传说，在这逃亡的途程上又添了两章：宛丘与延陵。这虽然是我的捏造，但伍子胥从那些地方经过，并不是不可能的。于是伍子胥对于我好像一棵树，在老的枝干上又发出几个新芽。

一个朋友读完我的原稿，他问我，吴市以后的伍子胥还想继续写下去吗？我回答他说，不想继续写下去了；如果写，我就想越过三十八年，写伍子胥的死。我于是打开架上的《吴越春秋》，翻出一段向他诵读——

子胥归，谓被离曰：“吾贯弓接矢于郑楚之界，越渡江淮，自致于斯。前王听从吾计，破楚见凌之仇。欲报前王之恩而至